# 最新呼兰河传的读后感300(4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沉香触手 更新时间：2024-07-15

*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？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大家能够喜欢!呼兰河传的读后感300篇一呼兰河城里，是欢愉与凄凉的交...*

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？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大家能够喜欢!

**呼兰河传的读后感300篇一**

呼兰河城里，是欢愉与凄凉的交响，回忆了萧红的童年。这座城，是人性愚昧的一面，也是萧红在离开后最思念的地方。

生母早逝，父亲不疼，后母不亲，祖母不爱。唯有祖父，为萧红撑起了一片蓝天，成了萧红童年中最温暖的阳光。

在院子里，在后园中，在阳光所到之处奔跑。萧红跟在祖父身后，装模作样地不知从何处找来一顶帽子，戴在头上，紧紧跟着祖父。两个一大一小的身影在后园里边栽花拔草，小的学大的，大的笑小的，祖孙俩其乐融融，半天泡在后园中出不来。

拔了草，下了种，说好割狗尾巴草，却割了一大片谷穗。祖父也不恼，乐呵地给萧红讲讲植物学。可萧红这个淘气包偏是不听呀!采了个花心，捉了个蚂昨，非把它的脚绑了起来，学着街上的人遛狗。不一会儿，不见了蚂蚱，索性丢下花心跑去祖父那乱闹一通。“下雨喽!”扬起水飘过，飘中水花四溢，园中一阵好大的雨!对萧红来说，还有哪件事能比在园中快乐呢?

玫瑰打五日开放，香气浓了十里。祖父拔草，萧红摘花，把祖父头上的帽子插了二三十来朵红艳艳的玫瑰。那年春天雨水大，红了玫瑰，亮了萧红快乐童年里那一丛盛开的花朵。

红花耀眼，香气袭人，慈祥的祖父陪着萧红度过了一个春天，一个秋天。萧红知道，就算全世界都与她为敌，祖父依然会是她最温暖的阳光。

祖父的爱让萧红有了一段快乐的童年，可当童年逝去，祖父抛下萧红离开人世，萧红的世遍布乌云，逃出那没有阳光的家，独自漂泊于世，尝尽人间冷暖。

“我将与蓝天碧天水处，留得那半部《红楼》给别人写了……半生尽遭白眼冷遇……身先死，不甘，不甘……”思乡，含泪挥手告别人世，只留下那《呼兰河传》传世于今。

那年阳光正好，园子里飞虫植物年年依旧，可故人却已长辞于世，忘不了，也难以忘怀。

呼兰河传的读后感300篇二

放假了，抱着从图书馆借的书回到了家里，记忆中脑海里仍然浮现着《我和祖父的园子》中那个名叫萧红的小女孩的调皮可爱，一向想去认真地读读她写的那本《呼兰河传》。

灰色的色彩，平静的叙述，黯淡的画面把我们带到了二十世纪初的小城呼兰河，这个小城并不繁华，春夏秋冬，一年四季来回循环地走。在故事发生的小村庄里，到处都显得那么萧条：灰色的天空，灰色的画面，灰色的人生。整个村庄就像是笼罩在一片黑暗的天地中，乌云蔽日，见不得半点阳光。在那里，到处可见由于人们的无知、愚昧而引发的一场又一场的灾难，人们只是为了活着而活着，为了死去而死去。一个又一个画面，一个又一个杯具地出现，让我不明白该如何去评判哪个更值得我同情，哪个更值得我痛恨。

在东二道街上有个大泥坑，六七尺深，人们和家畜无论是在晴天，还是在下雨天都会遭受到灾难，淹死过小猪，用泥浆闷死过狗，闷死过猫，鸡和鸭也常常死在那里边。人们说拆墙的有，说种树的有，但从来没有任何一个人想过把泥坑填平。这是在文章的第一章所出现的一个镜头，它让我感慨：多么愚昧的人民呀！在他们的脑海里就要顺应社会，顺应天意，人是不能违抗天命的，这不能不是他们的悲哀！

在作者的描述中她的童年生活是欢乐的，但也是寂寞的，她的活动地就是后院的那个大花园。在这座大花园里，作者和祖父一齐玩耍，一齐干活，童年的生活充满了乐趣。这也不由得使我想到了自我的童年，那充满温馨的一段时光。在每个人的记忆里，童年像一幅画，像一首诗，像一曲歌。在童年里，我们能够自由地玩耍，没有烦恼，没有纷争。春天，我们能够在三月春风的吹拂下去放风筝；夏天，我们能够在游泳池里去享受水的清凉；秋天，丰收的季节来到了，我们能够品尝美味的水果；冬天，我们能够和雪人去亲近，享受那晶莹的世界。

相比较，我们的童年更是幸福的，我们更是幸运的。这更让我感受到了萧红在离开家乡来到香港后，她更加怀念自我的故乡和童年，用自我那轻盈的文笔写下了这篇文章，没有什么幽美的故事，但处处是故事。

呼兰河传的读后感300篇三

一天买了本《呼兰河传》，抵家就读了起来。原来初读《呼兰河传》，我并不怎样喜好，耐着性子看了一遍，随手就丢到一旁了。当我重新掀开那本《呼兰河传》，细细咀嚼，才发以为它的精美。

灰色的基调，平静的叙说，昏暗的画面，这便是作者笔下的小城呼兰河，它并不繁华。在这里，到处可见由于各人的无知和糜烂而引发的一场又一场的磨难。一个又一个画面，一个又一个悲凉剧地出现，让我不知道该怎样去评判哪个更值得我痛惜，哪个更值得我悔恨……

文章的榜首章所出现的一个镜头，就让我感触万分：在东二道街上有六七尺深的大泥坑，各人和六畜常常会遭受到磨难。各人说拆墙的有，说种树的有，但从来没有任何一小我私家想过把泥坑填平。何等愚笨的各人呀!在他们的脑海里就要顺应社会，顺应天意，人是不克不及违背定命的，这不克不及不是他们的悲伤!

作者在文章中不停写到“我家的宅院是很荒芜的”，这就为里边人物的悲凉剧埋下了伏笔。文章中的小团圆媳妇刚来胡家的时分只要十二岁，由于长得较高，怕别人说她谎报年事，便说是十四岁，但只管云云，各人还说她故意遮盖。她“黑乎乎的、笑呵呵的”，各人便说她大大咧咧，一点没有媳妇的样子。不久她的婆婆常常整夜整夜地打她，说是可以大概让她更明理听话;还以为她身上有病有鬼，以是用尽了种种迷信措施：请“云游真人”抽贴、请人来跳大神、以致把她放在开水中煮……终究，小团圆媳妇被无辜地摧残去世了。

我真实感觉到心情痛快起来是在祖父出场后。从作者——一个四五岁孩子的眼光来看这个国际，统统都陌生而新奇。年幼的“我”，整日随祖父在后园纵情嬉戏。锄草、抓蝴蝶、吃烤鸭、缸帽遮雨……皆形貌得饶有滑稽，意兴盎然。这一幕幕，作者都用幽默幽默充斥童趣的语言形貌得畅快淋漓。我竟不自发地我拿自个的幼年和作者的幼年去比。在我看来，读了《呼兰河传》，以为作者的幼年是奇丽而又寥寂的，更感觉到自个幼年的开心与交运。

读这本书时，愉悦伴着悲伤，随着小主人公萧红的脚步，我偷窥到旧社会的糜烂与暗中，很幸亏那只是萧红的幼年。但，这是无法躲避的前史，让我们知道过去，知道前史，永世不要重蹈覆辙。

呼兰河传的读后感300篇四

今日我读了一本叫《呼兰河传》的书，书里讲了好多“我”和祖父趣味的故事，如果想明白就往下看吧。

我记得有一段异常趣味，讲了“我”在后园里摘了一束玫瑰，给祖父戴在草帽上，而祖父不明白，还说：“今年春水大，花香二里都能闻见。”从这能看出祖父十分幽默，十分疼爱我。

我为萧红笔下的人物感到悲哀。他们每一天忙忙碌碌地，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，一成不变，没有色彩和花样，仅有脆弱和枯槁。那里的人是如此的冷漠，应对他们好比应对一堵厚墙。他们一生都在这样的环境中度过，可那样忙碌，到底是为了什么？

萧红的童年是灰暗的，她身边的人一个个像被抽去灵魂的木偶，早已对生活麻木了。他们固执而又愚昧，唯一不一样的仅有萧红的祖父。祖父是一个乐观的人，他从来没有绝望过，成天开开心心的，并且他还保留了一颗童心，萧红每次调皮地做“恶作剧”，祖父发现了不但不生气，反而和萧红一齐哈哈大笑。如果换作别人，恐怕早已把萧红教训一顿了。所以，萧红算是幸运的，她有一个令她骄傲的爷爷，关于祖父的记忆是她极少有的幸福回忆。

比起萧红，我们不知要幸福多少倍：衣来伸手饭来张口，吃喝玩乐无一不全，时常还能得到零花钱，城市里有好多公园，里面娱乐设施一应俱全，五花八门、妙趣横生，和那灰头土脸、死气沉沉的呼兰河没法比。此刻的我们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呀。

作者出生时祖父都已经六十多少了，作者三、四岁时，祖父快七十了，七十岁的祖父十分爱作者，他们爷俩在后园笑个不停。祖父的后园就是小作者的天堂，想干什么就干什么，想怎样样，就怎样样，一切都是自由的。

书里讲到在东二道街上有个大泥坑，六、七尺深，在那个大坑里淹死过人、猪、狗、猫、马，那个大坑家家户户都明白，有的人说拆墙，有的人说种树，就是没有说把这个坑填平。

在作者的描述中，她的童年是欢乐的，也是寂寞的。她从小在后园里长大的，作者和祖父在后园里一齐玩，一齐干活，作者和祖父时时刻刻在一齐，童年充满了欢乐。

文章中写到团圆媳妇是一个美丽可爱的小姑娘，才十二，本该是有一个无忧无虑的童年，而她却早早的卖给了一户人家做童养媳，是多么的可怜！这不由得让我想起了我们的新社会，人们用知识变得智慧，用自我的双手去创造自我完美的生活，没有男女的不平等，没有可怕的战争。

啊！我真想永久地停留在童年，可是时光总是要走的。那就用一颗善良、热情的心好好珍惜，感受这完美的时光吧！

《呼兰河传》我读完了，可我的思想还停在那灰色的境界里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